

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ST方源 公告编号：临2010-013

## 东莞市方达再生资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申请执行人：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上海广发）

被执行人：东莞市方达再生资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勋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方达实业有限公司、麦校勋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执行通知书〔（2010）沪一中执字第261号〕。（详见本公司2009年3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告。）

#### 二、法院通知情况

1、限令本公司于2010年3月4日前归还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借款人民币54998112.18元，并支付利息及律师代理费10万元；

2、东莞市勋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方达实业有限公司及麦校勋对上述本公司还款义务承担连带共同清偿责任；

3、上述补执行人共同承担案件受理费333004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执行费125336元及依法应支付的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8）沪一中民三（商）初字第100号〕。

特此公告

东莞市方达再生资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九日